

2019 高中職校三好空間創意設計競圖

20190118



指導單位：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會

主辦單位：華夏科技大學 創意設計學院 建築系 室內設計系

協辦單位：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台灣建築學會、台灣防水工程技術協進會、台灣帷幕牆技術發展協會

台灣都市更新推動全國學會、台灣新創都更集團、台灣都更加盟總部、台灣專業營造業暨技術士發展協會

■ 一、主旨

1. 華夏科技大學執行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會/「三好校園實踐計畫」，推動「身做好事、心存好念、口說好話」之三好精神，形塑三好友善校園情境，營造優質校園倫理。
2. 藉由設計競圖宣導「三好理念」，期盼同學能認識與力行三好精神，融入設計之中；學習場所與精神向度空間設計，激發創意構思美感空間；認識生活倫理與空間設計連結之新思維。
3. 透過網頁與競圖作品展示，向社會大眾宣導「三好」理念。競圖作品可提供給自己所就讀之高中職學校，做為未來新建「三好空間」設計之參考；師生共同努力，建構友善校園環境。

■ 二、基地與設施需求

1. 今擬請同學由自己所就讀之高中職學校校園內擇一處為基地，想像設計一處以「三好精神」為主題之「三好空間」或三好牆，藉此空間及設施設計宣導「三好理念」。
2. 提供師生分享三好事蹟，可以張貼海報、文稿、圖片，或吊掛裝飾物件、心語，或書寫文字、繪畫等創意媒介；或表達感恩懷念，表達對於他人在生活中「身做好事、口說好話、心存好念」的感恩心意。構思三好事蹟圖文及感恩祈福物件之創意呈現，表達三好理念。
3. 亦可提供師生休憩、坐立、談心聊天、交流互動或聯誼活動使用；藉休憩交流之餘，耳濡目染，觀覽三好事蹟圖文，呈現三好精神之場所。
4. 空間範圍約長度 8m 以內、寬度 4m 以內、高度約 3m 以內。

■ 三、設計理念

1. 敷地：運用自己校園的空地、廣場、綠地或建築物旁空間為基地，可以新設計柱、梁、牆、開口、地坪鋪面。也可以運用校園既有建築物旁空間與外牆為基地，局部修改，塑造成為一處「三好空間」；或運用既有建物牆面設計裝飾成一處「三好牆」，塑造親和迎人、表達三好的空間，引導師生參與校園活動。
2. 設施：掌握展示三好事蹟感恩祈福活動，以及師生休憩、談心交流活動；融合同學們的空間設計創意、永續環境構造技術；考量美感、機能、節能、減廢、通用之需求，構思助益推動「三好」理念與展示、交流、感恩活動需求之「三好空間」。
3. 構造：運用綠建材與永續構造方式、綠能資源與環境景觀，建構現代化的展示與休憩設施。
4. 意象：塑造宣揚三好感恩祈福，人人行三好之空間意象，促進師生關係，創造校園空間新風貌。

身做好事、心存好念、口說好話

關心校園、創造校園、愛護校園

■ 四、參賽資格

歡迎國內高中高職同學，以個人或二~三人組隊共同報名及完成作品參賽，每組不限參加之作品件數。

■ 五、作品文件

- 1.圖紙：A1格式(約寬58cm×高84cm)，限1張以內，直式版面，圖紙背面右下方貼上B資料表(如附表)，並以黑紙覆蓋浮貼。表達基地位置與環境現況照片、設計概念說明、平面圖或立面圖或透視圖等圖面。設計者可自行斟酌增加其他圖面或模型。電腦繪或手繪皆可；平面圖註明比例，比例自訂。
- 2.光碟：(1)報名表word檔打字輸入資料後存成word檔；請勿手寫，避免不易閱讀，導致列印獎狀錯誤。(2)請將作品海報檔存成全彩.jpg格式檔(解析度300dpi以上)或.pdf檔。將(1)與(2)一併燒錄於光碟片中，光碟封面註明：學校、作者姓名、作品名稱。
- 3.紙本：報名表、著作授權同意書、個人資料蒐集處理使用同意書。

■ 六、報名、交件、評選、展覽

- 1.報名：2019年3月11日(一)起至2019年3月22日(五)截止。請至華夏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網站<http://www.id.hwh.edu.tw/>登錄資料報名。若超過10件作品，歡迎使用團體報名表。
- 2.作品交件：2019年3月18日(一)起至2019年3月22日(五)，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請於截止日前一併繳交作品圖紙、作品光碟、紙本報名表與同意書，寄達或親自遞交至華夏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辦公室(235 新北市中和區工專路 111 號室內設計系)，註明「高中職校三好空間創意設計競圖作品」。
- 3.評選：2018年3月25日(一)起至2019年4月12日(五)。評選小組進行決選評選，選出得獎作品，公布得獎作品於網站。
- 4.頒獎：2019年4月15日~4月31日。
- 5.展覽：2019年5月1日~2019年6月30日得獎作品於華夏科技大學華夏藝廊展覽；並展示於網頁。

■ 七、評選

- 1.評分內容：表現三好理念，空間與活動方式塑造之創意，造型美感，應用價值，綠色永續環境設計。
- 2.敦請建築、室內空間設計、媒體設計等業界專家與學者，擔任評選委員執行評選作業。

■ 八、獎勵

- 第一名：一件，每件獎金新台幣 5,000元、獎狀乙份。
第二名：一件，每件獎金新台幣 2,000 元、獎狀乙份。
第三名：一件，每件獎金新台幣 1,000 元、獎狀乙份。
佳作：三件，每件獎金新台幣 500元、獎狀乙份。
優秀獎：十件，每件獎狀乙份。

2019年4月公佈評選結果於華夏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建築系網站。

三好空間 推廣三好 實踐三好

■ 九、注意事項

1. 作品經遞交概不發還，請參賽者自行保存作品之副本，遵守辦理單位與評審之決定，無異議。
2. 參加者同意所有遞交作品之版權屬於辦理單位。
3.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不得抄襲、模仿、剽竊他人作品；參賽作品若有下列侵權成分將被取消資格。
 - (1) 經參賽者書面同意取消其參賽作品之參賽及獲獎資格。
 - (2) 經著作權審議及調解委員會調解認定確屬著作權受侵害者。
 - (3) 經法院一審判決確屬智慧財產權受侵害者。
4. 辦理單位保留解釋及修訂比賽規則之權利，並對比賽結果擁有最終決定權。
5. 辦理單位有權使用比賽作品以任何形式公開展示，無須繳付任何費用給予參賽者。
6. 參賽作品設計內容無償，提供辦理單位作為設計之參考。
7. 線上報名或繳件時間截止後不受理報名、補交件及修改作品資料等。參賽者應尊重辦理單位之評審結果。
8. 參賽作品如遭人檢舉有涉及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且依具體事證證明，辦理單位將取消該作品之參賽及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品與獎狀。如造成辦理單位或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應負完全責任。競賽後遭檢舉者，亦比照辦理。
9. 基於宣傳推廣之合理需要，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以永久、無償、非專屬之形式，授權辦理單位不限時間、地域及次數，以各種形式利用參賽作品之權利。入選者配合參與相關活動及提供相關圖片與說明文字資料。
10. 注意事項倘有未盡事宜，辦理單位有隨時調整本辦法內容之權利。

■ 十、聯絡

聯絡執行單位：華夏科技大學 創意設計學院 室內設計系 建築系 (新北市中和區工專路111號)

02-8941-5100 #5401、#5402；#5101、#5102。

網頁：「華夏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http://www.id.hwh.edu.tw/>

「華夏科技大學建築系」<http://www.arch.hwh.edu.tw/>

「三好校園實踐計畫」<http://www.vmhytrust.org.tw/>

「人間通訊社」<http://www.lnnews.com/home>



華夏室設



人間
通訊社

公益信託
星洲大華教育基金會
Singapore Mahua Education Foundation
星洲大華教育基金會



預告 2019.6 華夏藝廊 2019 三好空間作品展

2019 高中職校三好空間創意設計競圖報名



A 個人報名表

高中高職同學

*創作題目				
參賽同學	*參賽同學姓名	1	2	3
	*學號	1	2	3
	*學校名稱			
	*科系所			
	*E-mail/電話			
	*通訊地址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姓名	1	2	
	*科系所			
	*E-mail/電話			
	*通訊地址			
	*參賽同學簽名		*指導老師簽名	

« * »為必填。

1.報名：2019年3月11日(一)起至2019年3月22日(五)截止。請至華夏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網站

<http://www.id.hwh.edu.tw/>登錄資料報名。若超過10件作品，歡迎使用團體報名表。

2.作品交件：2019年3月18日(一)起至2019年3月22日(五)，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請於截止日前一併繳交作品圖紙、作品光碟、紙本報名表與同意書，寄達或親自遞交至華夏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辦公室(235 新北市中和區工專路 111 號室內設計系)，註明「高中職校三好空間創意設計競圖作品」。

B.資料表

請將此 B 資料表 黏貼於設計圖紙背面與模型底板背面

請參賽者自行裁切

黑色紙浮貼處

「2019高中職校三好空間創意設計競圖」

資料表二

	就讀學校	系所科別	姓名	學號
1				
2				
3				
聯絡電話			email	
聯絡地址				

黑色紙浮貼處

黑色紙浮貼處

請以黑色紙浮貼於虛線範圍內 黑色紙浮貼處

C 著作授權同意書

參賽作品名稱（授權標的）：_____

作者（授權人）_____同意將本參賽作品授權本獎項辦理單位（被授權人）作下列性質之利用：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本參賽作品。將本參賽作品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公開發表、列印、瀏覽等使用。配合行銷宣傳將本參賽作品納入資料庫或其它通路提供服務。將本參賽作品以多種形式出版，以廣為宣傳，拓展雙方之知名度。作者保證本參賽作品為其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作者另應保證授權本參賽作品之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若本參賽作品發生侵權糾紛，概由作者自行負責，並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審理單位。本參賽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由全體作者簽署。若由其中一位作者代表簽署時，代表簽署之作者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獲獎者之作品須授權給辦理單位轉成建築空間設計使用。

此致 主辦單位：華夏科技大學

立同意書人（設計團隊代表）姓名：_____

電話號碼（代表）：_____

電子郵件信箱（代表）：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D 個人資料、處理及使用同意書

參賽作品名稱（授權標的）：_____

一、『華夏科技大學』必須取得參賽設計團隊的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本會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設計團隊的個人資料。

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參賽設計團隊的隱私權益，參賽設計團隊所提供與本會之個人資料，將轉入主辦單位資料庫，受主辦單位妥善維護並僅於本社管理、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主辦單位將保護參賽設計團隊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您的權益。

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請參賽設計團隊詳讀下列主辦單位應行告知事項：

1. 機關名稱：華夏科技大學
2. 蒐集目的：三好感恩祈福牆設計競圖運作（包含報名、領獎、及設計大賽相關事務等需求）。
3. 個人資料類別：含姓名、電話、電子郵件、身分證字號、地址、學校科系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參賽設計團隊個人之資料。
4.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自 108 年度參賽報名本競賽開始至放棄報名為止。
5.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主辦單位所在地區會執行業務所需，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
6.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及傳真，包含國際傳輸行為。

- 四、
1. 參賽設計團隊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主辦單位參賽設計團隊的個人資料，惟參賽設計團隊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參賽設計團隊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的所列各項內容。
 2. 如有任何爭議，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審理單位。

此致 主辦單位：華夏科技大學

立同意書人（設計團隊代表）姓名：_____

電話號碼（代表）：_____

電子郵件信箱（代表）：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